

校园安全环境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上海市政府采购管理办法》，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的委托，对校园安全环境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接受合格的投标人报名。

一、项目名称：校园安全环境建设项目；

二、政府采购编号：00-17-41424

三、预算金额：80 万人民币；

四、项目建设内容及现状：

本项目将建造 1 个突发事件应急指挥系统软件。接警整合模块需要针对现有校园内报警柱、宿舍大厅报警按钮两种报警来源，扩充以下报警来源：（1）消防系统报警（2）保安现场单兵设备报警（3）相关人员到保卫处值班室报警。

系统警情判断模块在保安人员接警后，能联动接警人员位置相关摄像头，并可在到达制定位置后反馈信息，手机客户端和应急处置手持终端设备可以通过终端软件实现与应急指挥平台通讯，能够发布指令，上传图片及视频信息。

系统警情处置模块在原有报警源类型的基础上，有权限的值班长或值班干部可对报警信息进行再次的事件类型划分。报警相关资料最终可按报警阶段进行分类导出。

投标人必须同时取得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现有应急指挥平台原厂家的无缝接入证明承诺。

五、合格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 3、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及相应的经营范围；；
- 4、具有电子和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其以上资质。
- 5、本次招标需要网上投标，投标人必须获得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认证证书），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为已在上海政府采购网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六、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申请人在报名时需携带下列资料：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
2. 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加盖单位公章）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3. 具有电子和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其以上资质证明；
4. 招标文件工本费 500 元/本，售后不退。

注：以上资料一律采用 A4 规格纸张，所有证件复印件均需加盖相应公章，招标代理单位留存。原件审阅后退回。如有缺漏，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报名。报名时提供的资料应与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一致，如有不同，以投标文件为准。

七、报名/领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

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投标人可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19 日止（北京时间），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投标人应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至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381 号(机动车入口)、斜土路 2364 号(人行入口)进行现场验证，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验证的同时提交以上资料。

八、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1、网上投标网址：<http://www.zfcg.sh.gov.cn>;

2、开标时间：2017 年 7 月 4 日上午 10:00 时。

开标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381 号(机动车入口)、斜土路 2364 号(人行入口)

网上投标成功的投标人，可于投标截止时间 1 小时后通过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站“网上投标系统”，下载开标记录。

本次开标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开标。开标时，请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持网上投标回执及法定代表人证明或其授权委托书，以及装订完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四副准时出席开标会议。

九、联系方式

1、采购人：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地 址：上海市松江区文翔路 2800 号

联系人：钱国风

电 话：50218715

2、招标代理：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381 号(机动车入口)、斜土路 2364 号(人行入口)

联 系 人：王林、胡迪睿

电 话：15317628228、18221551826